



# 教育部人事服務簡訊



很多時候，事情本身並不會傷害我們，傷害我們的是對事情的想法！莊子寓言中有一則故事，形容在一個煙霧繚漫的早晨，有一個人划著船逆流而上，突然間，他看見一隻小船順流直沖向他。眼看小船就要撞上他了，他高聲大叫：「小心！小心！」，但是船還是直接撞上來，把他的船幾乎就要撞沉了，於是他暴跳如雷，開始向對方怒吼，口無遮攔地謾罵著，但當他仔細一瞧，才發現原來是條空船，因此氣也就消了。

其實人的脾氣，總在轉念中不斷的變化，面對變化萬千的世界，如果總是以執著的態度去面對問題，常常因為固執己見，而陷入死角，使身心疲憊不堪，其實只要學會放下，就會發現「柳暗花明又一村」，前途又是一片光明，試著用不同的角度看待事物吧，轉一下念頭，世界就開始改變！

教育部人事處



## 人事法令宣導



### 考試、任免、敘薪、兼職

- 一、配合各機關（構）學校考試用人需求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自 105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起開放提列 106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職缺作業。(本部 105.11.11 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158276 號函)。
- 二、各機關（構）學校未獲分配 105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增額錄取人員之職缺，已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逕予列管為 106 年同項考試任用計畫職缺；惟如不同意該總處列管者，請於 106 年 1 月 16 日(星期一)前函請該總處解除管制，經該總處同意後，原約(聘)僱人員應即解(聘)僱。(本部 105.11.30 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167483 號函)。

- 三、各機關(構)學校如有職務臨時出缺，擬列入 106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者，請於 106 年 2 月 24 日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 ( ECPA ) 「考試職缺提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」，上網填報考試職缺。(本部 105.12.7 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167714 號函)。
- 四、106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訂於 106 年 3 月下旬公告正額錄取人員分配結果，各機關(構)學校如有職務臨時出缺擬申請分配本項考試增額錄取人員，請於 106 年 3 月 7 日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 ( ECPA ) 「考試職缺提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」，上網填報考試職缺。(本部 105.12.9 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171548 號函)。
- 五、本部所屬機關(構)105 年員額評鑑業辦理完竣，請依說明項辦理後續職缺控管事宜，檢送貴機關(構)「員額評鑑結論報告」、「建議改善事項表」、「本部 105 年員額評鑑結論建議事項執行情形管考建議表」及「本部 103 年員額評鑑建議事項執行情形管考建議審查表」各 1 份，請自 106 年 6 月起於每年 6 月 15 日及 12 月 15 日前填列執行情形到部。(本部 105.12.1 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063544 號函)。
- 六、考量公立學校專任教師(含輔導教師)從事學生輔導工作倘涉及社工師法第 12 條之業務，與教師因從事學生輔導工作涉及心理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1 款、第 5 款、第 6 款之業務，依心理師法規定應具諮商心理師資格並辦妥執業登記之情形不同，即輔導教師資格之取得，並不以領有社工師證書並辦理執業登記為必要，為避免教師違反兼職規範，公立學校專任教師(含輔導教師)具有社工師證照者，尚不得辦理執業登記。(本部 105.11.11 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140698 號函)。
- 七、「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」部分規定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25 日以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142366B 號令修正發布。(本部 105.11.25 臺教人(二)字第 1050142366C 號函)。

### ★★公教人員兼職法令解釋宣導：

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4 項所謂先予撤職，即係先行停職之意，撤職後仍應依法送請懲戒，又同法第一項所謂投機事業，係指利用時機投資博取不正當之利益而言，至直接或間接經營商業之區別，已見院字第 2504 號解釋。(司法院 37 年 6 月 21 日院解字第 4017 號函)



## 培訓獎懲

有關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案件辦理流程圖及流程表，公告於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網站(<http://www.csptc.gov.tw/>)「保障業務」項下，各機關公務人員可自行上網查詢或下載運用。(本部 105.12.1 臺教人(三)字第 1050167815 號書函)



## 待遇、福利、退休、撫卹

- 一、銓敘部函以，公務人員退休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案，業經考試院於105年11月4日修正發布。(本部105.12.1臺教人(四)字第1050161260書函)
- 二、106年至107年「築巢優利貸」-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，經公開徵選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承作。(本部105.12.2臺教人(四)字第1050169030號書函)
- 三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為提供公教員工及其親屬合適的高齡保險方案，經辦理「105年至108年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」徵選，業錄選推介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提送之「守護公教團體長期照顧健康保險」及「守護公教長期照顧健康保險」2方案。(本部105.12.2臺教人(四)字第1050169970書函)
- 四、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106年度各醫院辦理『中央機關(構)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』第一類人員及簡任第10職等或相當職等以上主管人員之健康檢查項目及收費標準一覽表」各1份。(105.12.12臺教人(四)字第1050172874號書函)
- 五、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會與第一商業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「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」，延長申請期限至107年12月31日止，檢附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(105.12.12臺教人(四)字第1050174130號書函)

# 人事動態

## 人事主管人員部分(組長以上)

姓名	動態 原因	原職機關 ( 單位 ) 職稱	新職機關 ( 單位 ) 職稱	派令生效 日期	備 考
鍾承璋	退休	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 事室主任		105.11.01	
陳韻如	調他機關	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人 事室主任	內政部營建署人事室 科長	105.11.02	
林秀敏	退休	國立臺北大學人事室 主任		105.12.02	



## 健康加油站

寒冷的冬天來臨，許多民眾喜歡在冷冷的天氣裡，喝杯暖呼呼的熱可可、奶茶或薑茶，或者相揪圍爐吃熱騰騰的火鍋、羊肉爐或薑母鴨等進補方式來祛寒，但是以一杯 500 毫升的熱可可為例，熱量約 400 大卡，而一頓吃到飽的火鍋則將近 3000 大卡，已遠遠超過一天的熱量需求（60 公斤的正常體重靜態工作者，每天建議熱量攝取為 1800 大卡），如此的冬令進補雖然暖了心裡，但卻胖在身體！世界衛生組織指出，肥胖相較健康體重者罹患糖尿病、代謝症候群及血脂異常之相對危險性高達 3 倍以上，而癌症（例如：大腸癌、乳癌、子宮內膜癌）、高血壓也有 2 倍的風險。提醒民眾，冬天更應持續注重健康飲食及規律運動，以免出現體重直線上升的狀況。因此，為避免冬天體重上升，除了光靠意志力少吃多動，國民健康署提供了免費專業諮詢及協助，為來電民眾擬定最符合需求的個案體重管理計畫，歡迎民眾善用健康體重管理諮詢專線服務，透過專業的飲食與運動指導，建立健康生活型態，並提醒民眾冬令進補之餘也不忘健康體重管理 5 妙招！

### 一、輕鬆 CALL IN 賺健康

國民健康署自 100 年起建置健康體重管理諮詢專線「0800-367-100（瘦落去、要動動）」，讓民眾使用市內電話與 Skype 免費撥打，不僅替民眾解答飲食、運動及體重管理等問題外，還提供個人量身訂做的減重服務。只要來電民眾同意加入專線「個案體重管理計畫」，將有專業營養師依據個人健康狀況，擬定客製化的健康飲食及運動方案，專線人員還會定期電話關懷追蹤成效。

### 二、呼朋引伴停看聽

當親朋好友邀約聚餐時，應先停下來看看聚餐地點，避免選擇吃到飽的餐廳，用餐時掌握每餐不過量（8 分飽）的原則，份量較多的餐點可與親友共享；並且可以和親友一起撥打健康體重管理諮詢專線，聽聽專業營養師的建議，以養成均衡的飲食習慣。

### 三、健康聰明挑好食

冬季圍爐吃火鍋或聚餐時，應注意「挑」選少油、少鹽、少糖、高纖及低脂的天然食材，如白肉、瘦肉、未精製全穀及無調味堅果等，並常喝溫開水取代含糖的熱飲，讓冬令進補少負擔，更健康。

### 四、快樂暖身動一動

適量運動除了有助維持健康體重，也能改善四肢冰冷及血液循環不良的狀況，世界衛生組織建議，兒童及青少年每天應累計至少 60 分鐘中等費力身體活動，成人每週應累計至少 150 分鐘中等費力身體活動；在冬天也要養成每天動一動的習慣，促進血液循環與心肺功能，可讓氣色紅潤有活力。

### 五、揪伴天天量體重

冬季常穿厚重衣服遮蔽禦寒，不易看出體態是否變化，而忽略已悄悄上升的體重；獨自一人減重，容易缺乏競爭和意志力而成效不彰，建議揪伴天天量體重，不但互相激勵與監督，也提醒彼此應注重健康、體態不走樣。（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 國民健康署）





## 人權大步走

# 權利不能濫用

金太太是鄰居口中的「惡鄰」，平日愛與人計較，還在家門前放置花盆霸占停車位，只要有人車稍稍靠近，她就惡言相向，大吵大鬧。隔壁住戶忍受許久，終於賣屋搬走了。建商承買後，打算改建為7層樓的華廈，里民衷心期盼金太太能與新住戶和平相處。

一年後，新屋落成，金太太卻也向法院起訴要求建商拆掉新房屋，原因是新屋有不到1坪的大小蓋到金太太後院了。由於建商蓋屋時，曾向地政事務所申請鑑界，當時金太太並無異議，等房子蓋好後，又大動作興訟，建商一方面感到無奈，另一方面也擔心因為訴訟而影響商譽，所以建商想找金太太和解，高價賠償金太太1坪土地的損失。然而金太太卻對外宣稱「想和解？門兒都沒有！訴訟是我的權利！」執意要求建商拆屋還地。幾個月後，判決結果出爐了，法院衡量拆屋將損及建築物的主體結構，於兩造之利益衡量顯不相當，於是判決金太太不得請求建商拆屋還地，但建商須支付金太太越界近1坪土地的損害金，判決理由並提及：「所有權基於人性雖宜由個人擁有，但必須為增進人類之共同需要與幸福而存在，是其行使必須與國家社會之公共利益相一致，受社會之規律。」里民覺得判決相當公平有智慧，但好勝的金太太知道無法拆掉隔壁的新屋，氣到心臟病發，由救護車緊急送醫。

此後，金太太的心臟必須定期回診追蹤，每到回診時間，金太太就叫救護車到醫院，喔～呶！喔～呶！的聲音又成為鄰里焦點，里民大罵金太太濫用救護車的資源，枉顧真正需要急救的病患。直到有一次，金太太在路上驚見許久不見的建商，剎那間不愉快的往事浮上心頭，血液急速攻心，這回真的心臟病發了，建商及里民忙著叫救護車，但鄰近醫院的救護車似乎都另有勤務，眼看金太太可能挨不下去了，一夥人趕緊叫計程車護送金太太到醫院急救。事後，幸運從鬼門關被救回的金太太對來探望的里民表示謝意，特別對救她一命的建商表示懺悔：「我以前只知道自己有權利，就以為自己是對的，從來沒有想到別人也有權利，要互相尊重，不能毫無限制的濫用，損人畢竟不利己啊！」學養豐富的里長告訴大家：「金太太說的有道理。」。

依據我國已施行的『兩公約』第5條第1款規定，個人或團體不得從事旨在破壞公約確認之權利與自由的行為，換言之，即『禁止權利濫用』，目的就是在維持和諧的社會生活、促進公共利益，相信經過這一次，金太太已經有很深刻的體會了。」（資料來源：兩公約人權故事集）

